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YY-2025-ZB06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4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采购金钢网纱窗和新风系统及安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10 08:30:00到2025-07-16 17:3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30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与东影南路交汇处巨华开心果公寓楼6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30 09:3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与东影南路交汇处巨华开心果公寓楼6层。**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昭乌达路南口化肥厂生活区西南民政福利园区内**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471-2387122**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优雅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

联系人: **王珂红、张成波**

电话: **16604807961**

邮件: 1660480796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成波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附件：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采购人为 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项目资金来源为 财政资金；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招标编号：NMGYY-2025-ZB0605
- 2、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加装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项目
- 3、采购内容：采购金刚网纱窗和新风系统及安装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预算金额：340000.00 元
- 6、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7、供货地点：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北京时间 2025 年 0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6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30

2、获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2.1 获取文件登记表（详见附件 1 格式）;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格式）;

2.3 企业营业执照;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详见附件 3 格式）;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详见附件 4 格式）;

2.6 资格要求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于 2025 年 07 月 10 日到 2025 年 07 月 16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08:30-12:00，下午 14:30-17:30 将下列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16604807961@163.com（邮件附件以：“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命名，PDF 格式上传。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优雅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3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与东影南路交汇处巨华开心果公寓楼 6层

开标时间:2025年7月3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与东影南路交汇处巨华开心果公寓楼 6层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呼和浩特市儿童福利院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0471-2387122

代理机构：内蒙古优雅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16604807961@163.com

项目联系人：王珂红、张成波

电话：16604807961

附件 1

获取文件登记表

招标编号		包号（如有）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保证畅通）		办公座机	
基本账户开户行			
基本账户账号			
开票信息			
特别提示：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供应商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 二、审核通过后请供应商及时办理领取采购文件事宜，否则因未及时办理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 三、采购文件一旦领取，不得以任何理由转让。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我方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编号/标段编号）_____获取采购文件，签署的文件及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书面声明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名称），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